**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学生防溺水安全教育告知书**

各位同学，夏季已至，进入溺水事故易发、高发期。每年都会有大学生溺水身亡的意外事故发生，给家庭带来无法挽回的后果，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失。为进一步增强同学们的安全防范意识，杜绝溺水事故发生，学校特制定《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学生防溺水安全教育告知书》，请认真学习并严格遵守。

1、积极主动接受防溺水安全教育，增强安全防范意识，提升自我保护能力，掌握防溺水知识和遇险逃生、自救互救技能。请同学们切实提高认识，珍视生命安全，根据自身能力，选择较为合适的运动方式，切实避免溺水事故的发生。

2、不要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。不熟悉的河流、湖泊、水库、池塘等野外水域可能有水草、淤泥、暗流、漩涡、沙坑等不确定因素，发生溺水事件的概率极高，不要到附近玩耍、戏水，更不要下水游泳、以身试“险”。

3、不要私自下水游泳。要到正规游泳场馆游泳，下水前要充分做好准备，先活动预热身体，如水温太低，要先在浅水处用水淋洗身体，待适应水温后再下水游泳。要清楚自己的身体健康状况和游泳能力，不要贸然参加超出个人能力的游泳活动，更不要私自到深水区游泳。

4、不要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。在假期需外出时，一定要告知家长你的去向、活动内容和回家时间，如果结伴同行，要告知家长同伴的姓名和联系方式，更不能自作主张结伴去游泳。

5、不要在没有家长带领的情况下游泳。计划游泳时，要征得家长的同意，并在家长的带领下到正规场所游泳，随身要携带游泳装备和护具。期间要听从家长的建议和要求，遵守游泳场所相关规定，展现学生应有的文明素养。

6、不要到没有安全设施和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。游泳时，一定要到安全设施齐全且配备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，按照救援人员的指引在安全水域游泳，不要在水中打闹嬉戏，更不要贸然去不明区域“探险”，以免发生溺水事故。

7、遇到他人溺水不要擅自下水施救。当你遇到他人突发溺水情况时，在你不熟悉水性、不清楚水下情况时，一定不要擅自下水救援，更不要手拉手施救。遇到突发情况，要及时呼救并第一时间拨打110报警电话，借助水边的救生圈、救生绳或长竹竿等应急救援设备，进行智慧施救。

同学们，生命只有一次，失去了生命也就失去了一切，粉碎的是个人和家庭的美好梦想，留下的是父母和亲人的心灵创伤。希望同学们时刻保持警惕，珍爱生命、远离危险、预防溺水，用平安守护梦想、托举希望！

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 学生处

2023年6月13日